

草根体育组织生存困境及其突破

——以芜湖市暴走团为例

刘 强

铜陵职业技术学院体育与心理健康教育中心, 安徽 铜陵

收稿日期: 2024年1月12日; 录用日期: 2024年1月25日; 发布日期: 2024年2月29日

摘 要

近年来, 体育改革全面深化, 体育公共服务水平不断提升, 人民群众的体育生活发生了巨大的变化。草根体育组织作为体育社会组织的重要组成部分, 增长迅速。在此大背景下, 草根体育组织的持续健康发展就显得尤为重要。本文以芜湖市“暴走团”为研究对象, 采用访谈法、实地考察法、问卷调查法等研究方法, 对芜湖市“暴走团”的现状进行深入研究和分析, 以期提出有效促进草根体育组织发展的方法。生存困境: 资源汲取缺少途径, 团队建设规范化程度低; 外部监督体制缺失, 内部监督机制不健全; 官方合法性门槛较高, 草根组织难以满足条件; 缺乏组织管理章程, 规章制度约束力差。突破路径: 拓宽合法性渠道, 完善制度供给; 增加定向购买服务, 创新公共服务供给; 完善薪酬激励体系, 鼓励专业人才进入草根体育组织; 健全组织章程, 创立有自身特色的体育文化; 团队多元化发展, 建立长远的发展目标和发展规划; 提高对“暴走运动”的认识、树立科学的运动观念; 规范自身行为, 明确主体意识。

关键词

草根体育组织, 暴走团, 暴走运动

The Survival Predicament and Breakthrough of Grassroots Sports Organizations

—Taking Wuhu City Rampage Group as an Example

Qiang Liu

Center for Physical and Mental Health Education, Tongling Vocational and Technical College, Tongling Anhui

Received: Jan. 12th, 2024; accepted: Jan. 25th, 2024; published: Feb. 29th, 2024

文章引用: 刘强. 草根体育组织生存困境及其突破[J]. 体育科学进展, 2024, 12(1): 211-223.

DOI: 10.12677/aps.2024.121032

Abstract

In recent years, the sports reform has been comprehensively deepened, the level of sports public service has been continuously improved, and people's sports life has undergone great changes. As an important part of sports social organizations, grassroots sports organizations are growing rapidly. In this context, the sustained and healthy development of grassroots sports organizations is particularly important. This paper takes the "rampage group" in Wuhu City as the research object, and adopts the method of interview, field investigation, questionnaire survey and other research methods to conduct in-depth research and analysis of the current situation of "rampage movement" in Wuhu City, in order to put forward effective methods to promote the development of grassroots sports organizations. Survival dilemma: lack of ways to draw resources, low standardization of team building; Lack of external supervision system and imperfect internal supervision mechanism; The threshold of official legitimacy is high, and it is difficult for grassroots organizations to meet the conditions; Lack of organizational management regulations and weak binding force of rules and regulations. Breakthrough path: broaden the legal channels and improve the system supply; We will increase targeted purchasing services and innovate the supply of public services. Improve the salary incentive system to encourage professionals to join grassroots sports organizations; Perfect the articles of association and establish a sports culture with its own characteristics; Diversified team development, establish long-term development goals and development plans; Improve the understanding of "rampage movement" and set up scientific movement concept; Standardize their own behavior, clear subject consciousness.

Keywords

Grassroots Sports Organizations, Rampage Group, Rampage Movement

Copyright © 2024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1. 引言

政府向社会提供公共体育服务的能力是有限的,无法满足人们日益增长的、呈现多样化的体育需求。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提出“明确社会组织在社会治理体系中的位置”、“创新公共服务提供方式”。党的二十大提出“促进群众体育和竞技体育全面发展,加快建设体育强国”。体育行政部门开始把管理体育的权力下放到基层,政府职能开始转变,服务型、责任型政府职能角色的不断明确,社会体育组织的自主权不断加强,且逐渐成为政府职能的重要承接者之一。随着生活水平不断提高,群众开始由健康意识引导,自发组织休闲健身运动,同时体育需求的多样化使草根体育组织数量急速增长,但绝大部分草根体育组织都处于资源匮乏的局面,面临一系列生存问题。因此,对草根体育组织进行分析和研究,要挖掘草根体育组织的根本需求,分析草根体育组织面临的困境,梳理归纳发展策略。助力体育强国建设的实施和全民健身战略的落实。

“暴走运动”又称“健步走”,是户外运动中最为普遍的一种方式,在国内发展始于北京、广州、上海等大城市,随后向全国各地辐射。参与“暴走运动”的人群组成的团体称为“暴走团”,芜湖市“暴走团”是草根体育组织的一种,自下而上的组织形式使其具有充分的草根性、基层性,随着发展空间的扩大,“暴走团”在基层逐渐活跃发展,吸引大量人群参与,是体育生活化的明显体现。“暴走团”进

入快速发展的同时也成为基层群众体育的承载者。但随着队伍的发展壮大,生存问题不断凸显使人堪忧。一方面,活动的开展势必占用公共空间资源,在引发社会舆论的同时也易出现安全事故;另一方面,组织的管理体制难以掌控快速发展的队伍,队伍内部也会出现难题和矛盾。因此如何突破“暴走团”的生存困境,是使其持续健康发展的首要任务。

本研究的目的是通过对芜湖市“暴走团”的生存现状、管理体制、运行方式及面临困境、影响生存因素的分析,提出有利于芜湖市“暴走团”可持续健康发展的有效对策,以期通过对“暴走团”的研究,对该组织健康有序的发展提供帮助,为我国众多草根体育组织的发展提供借鉴,促进草根体育组织发挥自身活力,为全民健身计划的落实贡献力量,推动体育强国建设,为政府扶持草根体育组织提供参考。

2. 研究对象与方法

2.1. 研究对象

本研究以芜湖市“暴走团”为研究对象,以芜湖市“暴走团”内包含的14支徒步队为调查对象。其生成方式和日常活动都由组织自愿加入的队员去运作,是典型的活跃在基层的草根体育组织,主要的运动项目为徒步,成员构成广泛,来自各行各业,主要涉及中年和老年群体。

2.2. 研究方法

2.2.1. 文献资料法

通过中国知网、超星数字图书馆等平台以“暴走运动”、“草根体育组织”、“徒步运动”等为关键词进行检索,选取其中的30篇作为本文的参考文献,以及阅读相关地方杂志、新闻等资料,结合本研究的研究对象,对研究成果进行系统的分类与归总,为本研究的开展奠定了理论基础。

2.2.2. 访谈法

在实地考察过程中,根据不同情况采取结构式访谈和非结构式访谈。根据研究内容和目的,列出访谈提纲,对芜湖市老年人体育协会任命的芜湖市“暴走团”的三位领导进行访谈,访谈内容主要是“暴走团”目前的发展现状、生存方式、组织管理方式、具体问题和未来展望等。同时,通过当面访谈和电话访谈的方式,先后访谈了三位相关领域内的专家,针对研究草根体育组织的价值及草根体育组织在活动中需要注意的方面、内容、影响因素等问题进行访谈,广泛征求专家意见,获得相对权威的理论依据,保证本研究的科学性和可行性。此外,还有不设框架的即兴访谈,主要是针对参与者参与活动的感受、对此项运动和组织的认识以及对于团队未来发展的见解等等。调查期间,访问专家3人,芜湖市徒步俱乐部负责人3人,各支队伍负责人9人,活动参与者若干(见表1)。通过对相关人员进行各种形式的访谈,整理访谈的内容并从不同的方向、角度进行分析,对本文的研究提供了大量的资料支撑。

Table 1. Respondents

表 1. 调查对象

序号	姓名	职务/职称	所在单位/队伍
1	余**	教授	安徽师范大学
2	崔**	副教授	安徽师范大学
3	朱**	副教授	安徽师范大学
4	赵**	主任	芜湖市徒步俱乐部
5	张**	副主任	芜湖市徒步俱乐部

续表

6	陈**	副主任	芜湖市徒步俱乐部
7	徐**	队长	赭山晚间队
8	王**	队长	方特徒步队
9	刘**	队长	银湖波尔卡徒步队
10	赵**	队长	雕塑早间队
11	何**	队长	西洋湖徒步队
12	华**	副队长	赭山早一队
13	周**	副队长	汀棠徒步队
14	刘**	副队长	赭山快乐队
15	梁**	副队长	中央城徒步队

2.2.3. 问卷调查法

收集与本研究有关的问卷设计资料，进行仔细查阅，依据研究目的和研究内容设计调查问卷，并咨询有关专家，检验问卷的效度。通过对“暴走团”队员发放问卷，获得确切的数据，更加清楚地了解芜湖市“暴走团”的现状。

1) 样本的选取

本文的研究对象是芜湖市“暴走团”，调查对象是芜湖市“暴走团”的十四支徒步队伍。根据行政区划划分，十四支徒步队，本文采取的抽样方法为随机抽样，从十四支队伍里的每支队伍抽取 20 人为样本，这样从 14 支队伍共抽取样本数 280 个。

2) 问卷的设计与发放

笔者对芜湖市徒步俱乐部的十四支徒步队每支队伍的队员进行线下发放，随机抽样发放问卷 20 份，共发放问卷 280 份，回收 280 份，其中有效问卷 274 份，有效回收率为 97.8%，运用 Excel 统计软件对数据进行整理和统计学分析。

3) 问卷效度检验

由于本论文研究的需要，根据体育科学研究方法中问卷的设计方法和原则设计了游客调查问卷。为了保证问卷的有效性，本论文采用专家评判法，请了 7 位有关专家对问卷进行效度检验，检验结果如表 2。

Table 2. Statistics of expert content validity test results of questionnaire (n = 7)

表 2. 调查问卷的专家内容效度检验结果统计(n = 7)

	非常有效	有效	一般	不太有效	无效
人数	1	4	2	0	0
百分比	29%	57%	14%	0%	0%

(注：教授 3 名，副教授 4 名)。

4) 问卷信度检验

为了保证问卷内容的可靠性，对其进行了信度检验。在发放问卷时按照每支徒步队 5 人的标准留下了这部分人的联系方式并在其问卷上标记，十四支队伍共留下 90 人，问卷发放后 15 天对这些填写问卷的队员中再随机抽取 20 名队员，以微信小程序的方式再次发放同样的问卷，得出两次测量结果的相关度 $r = 0.80$ ，此数据表明问卷具有较高的可信度。

2.3. 相关名词定义

草根体育组织

草根体育组织属于草根组织的下位概念，通过查阅文献资料发现：社区自发性体育组织、自发性群众体育组织、社区体育组织、基层社区体育组织、民间体育组织、等概念都是与草根体育组织较为接近的概念。笔者采用草根体育组织这一词，目的是在体现其自发性、自主性的同时强调草根体育组织更贴近基层的草根性、普遍性。在本文中采用学者汪流、李捷对草根体育组织的定义：根植于民间基层，属于民间自下而上发起，不一定被现行政法规认可，但在相当程度上具备民间组织核心特征(即非政府性、非营利性)的各类体育组织[1]。

3. 芜湖市“暴走团”生存现状和面临困境分析

3.1. 芜湖市“暴走团”生存现状

3.1.1. 成员规模增长迅速，民众参与兴趣较强

草根体育组织开展体育活动的形式更加灵活，能够满足基层群众的真实需要，它的特性决定了其成立、发展、管理都是依靠自身，少有外在力量干涉。芜湖市徒步俱乐部正式成立于2017年5月18日，其前身为成立于2016年5月18日成立的“芜湖赭山动感徒步队”。目前芜湖市徒步俱乐部有14支徒步队伍，俱乐部口号是：我们徒步、我们健康、我们快乐。活动范围遍布芜湖市各景区及公园，在对芜湖市健步走俱乐部的负责人访谈中了解到芜湖市徒步俱乐部的成长历程。

问：您当初是怎么想起成立这样一个俱乐部？俱乐部的发展历程是怎样的？

答：我以前一直在江苏徐州打工，我本身也比较爱运动，参加了当地的“暴走”组织，逐渐喜欢上了这种运动形式，一方面能锻炼到身体，也让人易于坚持；另一方面也能在运动的过程中与人交流，认识新朋友。2015年我退休回到芜湖后就想着把这项运动带回家乡，芜湖市第一支队伍就是2016年在赭山公园成立的，成立之初不到二百人，组建过程并不容易。最初我一人拿着音响在赭山公园徒步都会有人用异样的眼光看我，随着跟我一起组队徒步的人数增多慢慢组建起来了，之后我们又又在各大公园组织徒步，慢慢的各个公园的徒步队也开始慢慢组建起来了，如今已有接近二千名队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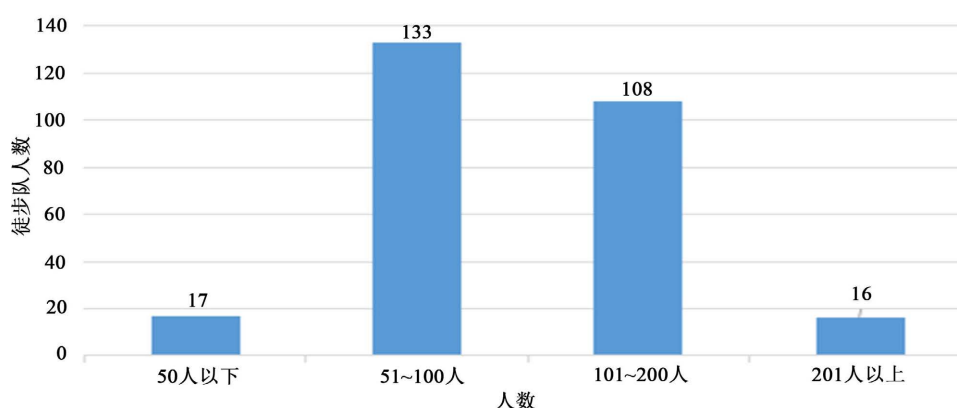


Figure 1. Number of members of the hiking team (n = 274)

图 1. 徒步队队员人数(n = 274)

芜湖市“暴走团”相较于其他类似的草根体育组织发展速度较快，大多数队伍人数在50人至200人之间(见图1)，目前共有队员二千人左右。从最初的仅一只徒步队，发展到目前的十四支队伍，可见“暴

走运动”在基层的受欢迎程度。

3.1.2. 资源获取渠道单一，经费以队员会费为主

在与各队队长的交流中了解到资源获取问题是队伍发展的“老大难”问题，各支队伍主要依靠队长利用自身人脉关系拉来赞助，部分队员也会自觉寻找可利用的社会资源为组织提供活动资金或装备，资源获取渠道有限。“暴走团”与赞助商之间的合作通常采用互利共赢模式，即：赞助商为队伍提供队服或其他运动装备，“暴走团”会以在队服上打印赞助商广告的形式为赞助商宣传。芜湖市“暴走团”的快速发展，与“暴走运动”便捷有效的运动形式及草根体育组织的基层性特征密不可分，但也正是由于其基层性，在汲取资源上具有一定的劣势，获取资源的渠道有限，发展动力明显不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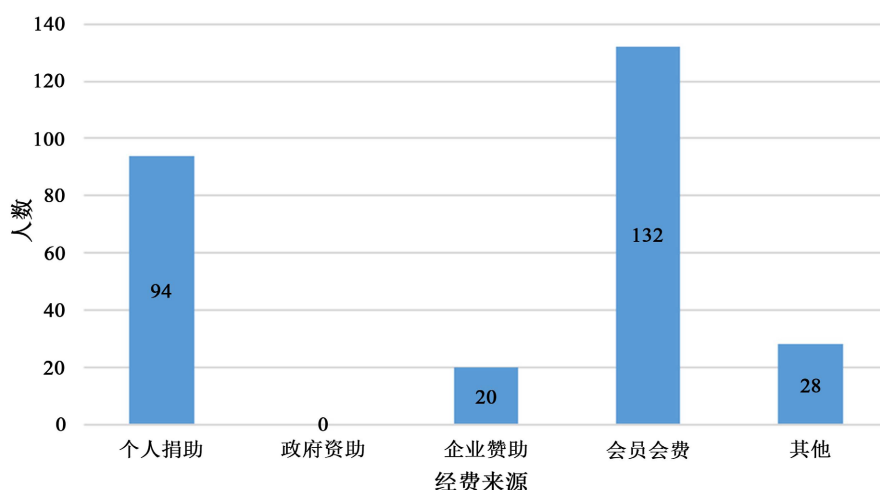


Figure 2. Funding sources for team activities (n = 274)

图 2. 队伍活动经费来源(n = 274)

问卷调查结果显示队伍的活动经费主要来源于个人捐助和会员会费，占到活动经费来源的 86.87% (见图 2)，活动经费是确保团队顺利开展活动的重要前提之一，芜湖市“暴走团”对成员的入会采取自愿原则，收取一百元会费，经批准后成为会员，赠送一套俱乐部服装和所在队伍服装，无需缴纳其他费用，入会方式便捷。“暴走运动”参与成本较低，但仍需一定的费用支持，用于购买活动中所需要的公共装备。

3.1.3. 中老年人参与度高，女性成员占比较大

在建设体育强国的过程中，重视中老年人体育工作，推行多元化的体育健身活动是应对人口老龄化的有效方法，是带动其他人群参与全民健身的有效方法。随着社会发展，群众的健康意识越来越强，希望通过运动来增强身体素质，提高抵抗力。“暴走运动”相对于太极拳、广场舞类的运动强度略大，相对于各种球类、跑跳类运动强度又小很多，运动形式简单，运动强度适中，具有良好的锻炼效果。

根据问卷调查结果显示：徒步俱乐部中女性成员占比明显高于男性，高达 63%，同时参加“暴走运动”的人群年龄普遍偏大，以 46 岁以上的人群居多，占比达到 87%，年龄集中在 46 岁到 60 岁的人群达到 69%，以中老年群体为主(见图 3)。相对于年轻人，中老年人的健康意识更强，健身锻炼需求也更大，年龄增长会带来身体素质下降、免疫力低下等身体问题，运动能够延缓部分身体问题，促进健康。同时女性对个人形象的要求更高，在保持健康的同时更希望通过运动来延缓衰老，保持身材。“暴走团”作为草根体育组织，参与人群特征明显，反映了基层群众的真实体育需求，在老龄化严重的当下为中老年人提供体育服务具有重大意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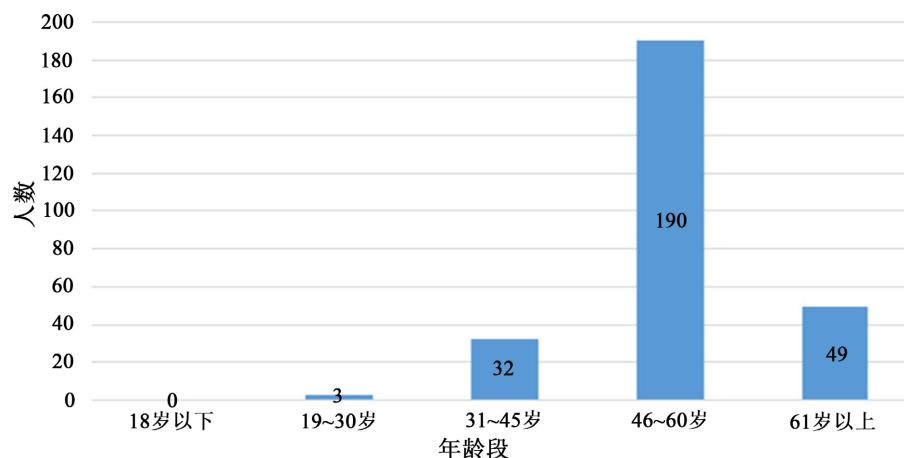


Figure 3. Age distribution of club members (n = 274)

图3. 俱乐部成员年龄分布(n = 274)

3.1.4. 专业人士指导少，运动内容和模式单一

通过科学合理的“暴走运动”方式，能够提高身体素质，达到减脂塑形、释放压力的效果，同时也能促进与他人的关系，提高社会适应能力。但不根据自身情况盲目进行“暴走运动”和追求运动效果，只能适得其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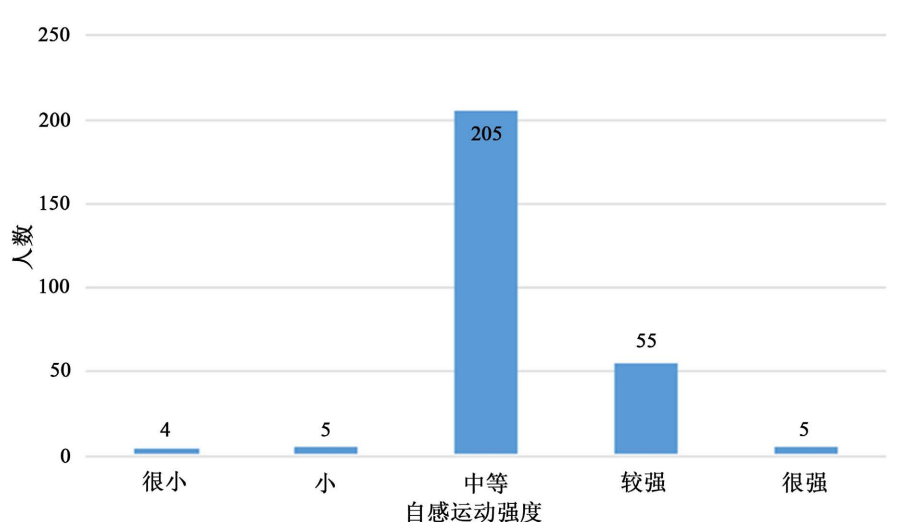


Figure 4. Team members' self-perceived hiking intensity (n = 274)

图4. 队员自我感觉徒步强度(n = 274)

根据问卷调查结果显示，大部分队员进行一小时以内的徒步，部分队员进行一小时以上两小时以内的徒步，认为徒步运动强度适中的队员占 74.82%，(见图 4)，说明大部分队员能够接受“暴走团”的运动方式。

关于是否有专业人士进行指导，75.9%的人表示从未接受过专业人士的指导(图 5)。在实地参与“暴走团”的活动中发现，各支队伍无科学合理的运动流程，大部分人运动强度及运动时间都一样，对于大部分能够承受一定运动强度的队员来说确实无太大问题，但对于年龄偏大或身体状况本身不好的队员来说，在无专业人士指导的情况下能否与其他队员进行同样的运动强度，能否在没有科学的运动意识指导

下进行运动，是个未知数。如何科学的进行“暴走运动”，避免“羊群效应”的产生，这是每一位参与“暴走”的队员及组织者需要思考的问题[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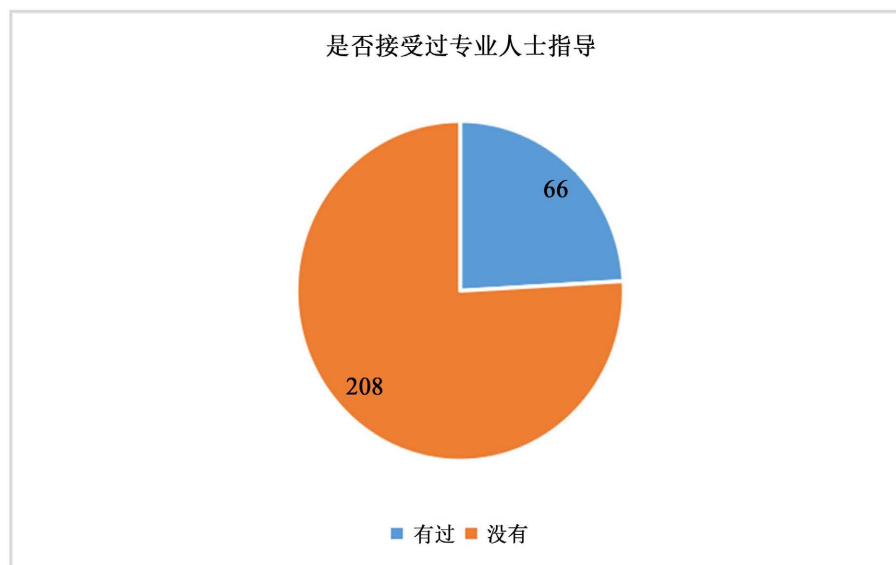


Figure 5. Whether you have received guidance from professionals (n = 274)

图 5. 是否接受过专业人士指导(n = 274)

3.2. 芜湖市“暴走团”的面临困境分析

3.2.1. 发展困境——资源汲取缺少途径，团队建设规范化程度低

草根体育组织属于草根组织的下位概念，是民间人士自发成立的民间非营利性组织，与有政府背景的非营利组织有较大差别。服务于社会底层，其主要资金、信息等社会资源来自市场或社会，不一定被现行法规认可，具备民间组织核心特征非政府性、非营利性。目前，我国的草根体育组织主要分为 3 类：1) 在本机关、事业、企业等单位内部成立并展开活动的体育组织；2) 在工商部门登记注册并取得企业法人资格从事公益体育活动的组织，如各单项运动协会；3) 没有注册或登记大量的群众健身组织[3]。

芜湖市“暴走团”作为草根体育组织的一种，是一个为满足群众体育需求而聚合在一起的草根体育组织，它属于未注册的群众健身组织的一类，随着发展日渐壮大，局限也日益凸显。俱乐部负责人和队员们都希望上级领导能够更重视俱乐部，给予一些资金支持、或社会资源支持，协助俱乐部举办活动或给予“暴走团”平台宣传自身，虽队伍人数众多但未受到重视，俱乐部难以获取有效资源。诸如此类的问题使“暴走团”在进行活动中遇到很多阻碍。相对于柔力球、五禽戏、空竹等传统项目，给予“暴走团”的支持力度太小。其次，“暴走团”从未聘请专业人士，“暴走团”的负责人及各队的队长、副队长都由队伍的发起人担任，发展局限性较大，队长和副队长的人脉资源、社会关系在很大程度上影响了队伍的发展。各负责人及队长能力层次不齐，无法使队伍建设规范化，因此是否有专业人士进入“暴走团”对其进行组织管理，与“暴走团”规范化建设程度的好坏和可持续健康发展密切相关。

3.2.2. 监督困境——外部监督体制缺失，内部监督机制不健全

本文的监督主要分为内部监督和外部监督。外部监督主要指在政府层面由国家有关单位进行的监督及社会监督。内部监督指组织内部监督机构的监督和会员的自发监督。

“暴走团”的身份性质特殊，政府相关部门责任划分不明确，无法进行有效的外部监督。2017 年 7

月8日清晨,山东临沂“暴走团”在进行活动中占用机动车道,轿车驾驶员行至此处时操作不当导致事故发生。纵观近几年因“暴走”运动而出现的意外情况大多数是因为在政府层面对其的监督不够,缺少与“暴走团”相关的法规,无相关部门对“暴走团”进行指导与约束,使得“暴走团”在日常“暴走”活动时组织较随意,无基本的行为准则,未能及时预防类似事件发生。在实地调查中发现芜湖市“暴走团”也无相关部门对其活动开展进行监督与约束,随着网络时代的发展民众的社会参与度提高,民众通过互联网对相关组织、事件进行监督,但目前的社会监督依然是无序的,呈现出复杂混乱的问题,社会监督有一定效果但仍不明显。

笔者在随队伍进行活动时出现部分成员占用机动车道,随地丢垃圾、制造噪音的情况,给相关居民和部门带来了很大的烦恼。队长会根据某个问题或现象发布零散的规定,但效果不明显,不能准确的传达与实行。这些情况致使团队的监督体系有很大的漏洞,组织者的监督和队员的自发监督作用微小,难以制度化。

3.2.3. 合法性困境——官方合法性门槛较高,草根组织难以满足条件

康晓光在《创造希望 - 中国青少年基金会研究》中提出了“官方合法性”和“社会合法性”概念。官方合法性是指来自政府的承认和信任。社会合法性是指来自社会的承认和信任,社团组织因为符合某种社会认可的正当性而赢得民众、群体的承认乃至参与。

随着“依法治国”基本方略的实施,草根组织的合法性将成为其生存的根本依据。草根体育组织的官方合法性,来源于政府对草根体育组织的认可与赞同,并通过政府的政策体现出来。1950年颁布的《社会团体登记暂行办法》和2016年重新修订的《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的颁布对管理类似草根体育组织的社会团体健康有序发展起到一定的积极作用。但是,目前法规的管理模式,将许多非政府组织排挤在合法组织之外(见表3)。条例规定的登记条件对类似于芜湖市“暴走团”的草根体育组织来说是难以达到的要求。官方合法性是草根体育组织能否获得真正发展、走向自立和自主的关键,但现行的这种登记管理制度,造成大量的非政府体育组织难以取得官方合法身份,沦为草根体育组织,所以芜湖市“暴走团”并不具备官方合法性,在一定程度上失去了政府、法律法规的有效保护和约束,因缺乏强制约束的外部环境而得不到锻炼,导致草根体育组织缺乏自律,影响公信力,不利于草根体育组织的长期发展,容易偏离健康发展方向,易陷入合法性困境。

从社会合法性的角度来看,社会现象得到承认,才具有合法性。草根体育组织能够存在,是因为满足了社会群体的某种需要,现实生活中存在的草根非政府组织反映了社会的客观需求。改革开放以来,社会发展迅速,经济、政治、文化有了巨大进步,政府部门的职能开始转变,大量涌现的草根组织能够成为政府与民众建立联系的媒介,草根组织的代表性与广泛性也逐渐增强。草根体育组织能够满足基层民众的多样化体育需求,是正式体育组织职能的有效补充,正是由于社会、政府、群众的多方认可,才使草根体育组织存在并发展,获得社会合法性。

因此,从合法性的角度来来看,类似芜湖市“暴走团”的草根体育组织具有社会合法性,但未具备官方合法性,所以从成立到开展活动都是非法的,不具备合法性。但在现实生活中,草根体育组织能够在不具备合法性的情况下成立并开展活动的,政府往往采取“不接触、不承认、不取缔”的政策,个别地方还通过举办活动变向地支持草根体育组织的发展。当一个具有社会合法性的组织得不到法律合法性的承认,必然反映了法律制度存在滞后性,这是制度与客观现实之间的辩证法[4]。

3.2.4. 管理困境——缺乏组织管理章程,规章制度约束力差

在对俱乐部负责人的访谈中也了解到对于“暴走团”管理难度较大。

问:芜湖市“暴走团”及其各支队伍管理现状是怎样的?

Table 3. List of major civil grassroots organization systems at the national level from 1950 to 2023
表 3. 1950 年至 2023 年国家层面主要有关民间草根组织制度一览表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有关制度名称
政务院	1950 年 10 月 19 日	《社会团体登记暂行办法》
内务部	1951 年 3 月 23 日	《社会团体登记暂行办法实施细则》
国务院	1998 年 9 月 25 日	《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
民政部	2007 年 8 月 16 日	《全国性民间组织评估实施办法》
民政部	2000 年 4 月 19 日	《取缔非法民间组织暂行办法》
民政部	2010 年 12 月 27 日	《社会组织评估管理办法》
民政部	2016 年 8 月 1 日	《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
国务院	2016 年 8 月 21 日	《关于改革社会组织管理制度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意见》

答：主要都是靠队员自己自觉，一般都是在线上发送通知，各支队伍的管理我们都交给队长自行去管理。大部分队伍都挺自觉，但部分队伍人数较多，队长难以顾及到，易出现问题，曾出现过争抢当队长及队员离队的情况，我们也是力不从心，毕竟年纪也比较大了，没有精力去做太多的工作。

好的组织管理方式有利于建立队员广泛接受的理念，不仅能够规范队员的行为，对促进团队健康发展有重要作用。对于“暴走团”这类相对自治的草根体育组织，从成立到组织活动都自主进行，团队成员招募方式简单，来自各行各业且流动性较大，人员素质层次不齐，本身难以管理。各支队伍的管理方式也都由各队伍的队长及副队长自行决定，自己自觉、人情管理和口头约束这类放任型地管理方式是大部分队伍所采用的，管理效率低下，对队员的行为有一定的限制作用，但难以起到令行禁止的作用，一旦出现突发情况，后果严重。仅有少数队伍有相关的规章制度，这类规章制度主要是以文字的形式通过微信群公告发布，多数规定仅仅停留在口头难以实行，各项规定也不完全符合实际情况，导致规章制度并不能准确的传达和执行。

依据调查问卷的统计结果，大部分队伍采用的管理方式是规章制度管理和依靠自己自觉，其中采取除规章制度管理以外管理方式的队伍占到了 60% 以上，表明“暴走团”没有统一的规章制度，大部分队伍在日常活动中无行为准则，无明确的规定来限制各类行为，少有固定的规章制度，往往是出现问题后针对个别问题提出规则，以群公告的方式呈现，在线下活动中很少提及规章制度。这些规章制度基本都是由数位组织者制定，未征求团队成员的意见，这种决策方式易导致团队成员对规章制度不赞同、对组织的活动不满、对组织人员的工作不满意，出现不服从管理的现象发生。团队曾出现过部分队员不服从管理、退出离队情况，影响了“暴走团”的内部团结和健康发展。

4. 芜湖市“暴走团”的突破对策分析

4.1. 基于政府政策的对策

4.1.1. 拓宽合法性渠道，完善制度供给

作为全民健身的重要组织形式，草根体育组织的合法性缺乏及制度保障的缺失，会使草根体育组织失去发展活力，难以为继。尽管其具备一定的社会合法性，但却面临着社会合法性和法律合法性的冲突，因此拓宽合法性渠道、完善制度供给是草根体育组织走出困境最根本的任务。《全民健身计划(2016~2020)》指出：按照社会组织改革发展的总体要求，加快推动体育社会组织成为政社分开、责权明确、依法治市的现代社会组织，引导体育社会组织向独立法人转变，推动其社会化、法治化、高效化发展，提高体育

社会组织承接全民健身服务的能力和品质[5]。《体育发展“十三五”规划》指出：进一步厘清体育行政部门权力边界，减少审批事项，放宽市场准入，实施负面清单管理模式，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研究制定体育社团改革相关政策，大力引导、培育、扶持体育社团、体育民办非企业单位、体育基金会等体育社会组织发展，创新体育社会组织管理方式[6]。类似发展体育事业的纲领性文件的发布宏观上表明政府对于草根体育组织发展的重视，但对于草根体育组织发展在公共体育服务供给领域的功能作用及其发展过程中的政策扶持未明确和细化。

拓宽合法性渠道，为草根体育组织提供合法性地位。依据《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2016年修订)》中成立社会团体的规定，部分准入条件是绝大部分草根体育组织难以达到的要求，导致大部分草根体育组织在合法性不足的条件开展活动。要解决草根体育组织的合法性问题，应当从体育治理的新格局和体育强国建设的目标出发，颁布一份明确草根体育组织发展的纲领性文件，降低准入门槛、简化登记手续，采取宽入严管的管理手段，是草根体育组织获得合法性地位的关键。

4.1.2. 增加定向购买服务，创新公共服务供给模式

政府购买公共服务，是指政府将原本由自身承担的公共服务职能转向社会组织购买，通过政府采购或者其他公开方式选择合适的社会组织，由其按照合同要求代为提供特定的公共服务，政府按照一定的标准进行评估后支付服务费用。在体育发展“十三五”规划中也明确提出，体育社会化水平不高，基层体育社会组织发展滞后，支持培育体育社会组织发展的机制仍需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因此，大力推进政府购买公共体育有利于政府从繁杂的服务性事务中解脱出来，草根体育组织可以获得更多的发展机会，同时政府可以在购买体育服务的过程中引入竞争机制，提高体育公共服务水平和质量的同时也为草根体育组织的发展提供机遇。

4.2. 基于“暴走团”组织管理的对策

4.2.1. 健全组织章程，创立有自身特色的体育文化

草根体育组织的兴起并非偶然，新时代人民日益增长的多样化体育需求与当前体育发展之间的矛盾催生了草根体育组织的诞生，为促进草根体育组织的可持续发展，草根体育组织的负责人应从组织内部出发，建立严格规范的组织章程，分设各个部门，进行权利的下放，对成员入会、队员退会、活动开展、团队治理、财务管理等，均以制度的形式规定，制定流程与细则，责任划分明确。采用民主选举的方式选出各个部门负责人，明确权责统一，重大事务由管理层开会协商、投票决定，并向队员公开，提高团队凝聚力。以实际行动创立高水平草根体育组织从而获取社会群体的认同、政府部门的信任，增强草根体育组织内部的发展动力。建立优秀的组织文化，在不断磨炼自己的过程中影响他人，将向上向善的正能量传递给社会，草根体育组织的自身发展能力是决定其能否持续健康发展的关键因素。体育文化和其他文化一样反映了一个时代、一个国家或民族的特征，并规范着人们的体育行为，也影响着人们的价值观念[7]。草根体育组织应积极建立自身特色体育文化，在规范发展的基础上，结合自身项目特点和地方体育发展特色，积极创立有自身特色的体育文化。

4.2.2. 团队多元化发展，建立长远的发展目标和发展规划

目前“暴走运动”的运动形式较为单一，可以根据不同人群的需求特点或不同的身体素质，合理地安排不同种类、形式多样的“暴走”方式，使身体锻炼更全面、更有效。定时定点在各个活动地点举办一些比赛或交流活动，以此来增加队员的积极性，也通过这种方式为草根体育组织自身做宣传。作为草根体育组织主体来说，要结合基层人民的体育需求特点，组织活动内容，并不断更新活动内容，创新“暴走”运动的组织方式、活动开展方式，建立长远的发展目标和发展规划。采用兼职聘用或其他人才引进方式主动引入体育或组织管理相关人才，提高组织的管理水平，为团队建设做好人才储备。草根体育组

织要充分发挥自身的主观能动性，加强与其他组织的沟通交流，包括其他体育项目组织、政府部门、新闻媒体等。加强与其他社会组织的联系，积极为组织发展创造、积累资源。

4.3. 基于“暴走团”成员的对策

4.3.1. 提高对“暴走运动”的认识、树立科学的运动观念

“暴走运动”作为新兴的草根体育运动，参与人数众多，大部分队员进行“暴走运动”的初心都是为了锻炼身体，以期提高身体素质，但在锻炼身体的同时，如果对此项运动没有充分合理的认识就盲目跟风进行运动，对身体反而会产生诸多不利影响。“暴走运动”步行速度较快，时间较长，运动强度对于中老年人来说较大，并且在进行“暴走”的同时四肢和躯干要配合音乐做出各种动作。中老年人因为年龄偏大身体素质较差，运动后恢复速度较慢，所以树立正确的运动意识对中老年队员来说尤为重要。

“暴走团”队员应提高对“暴走运动”的认识，树立科学的运动观念。在充分了解自身身体状况的前提下，合理安排运动频率，及时调整运动强度，重视运动前的准备活动，运动中注意身体状况，运动后采取加速身体恢复的手段，培养良好的运动习惯。“暴走”成员的科学运动观念是“暴走团”作为草根体育组织长期发展的关键。

4.3.2. 规范自身行为，明确主体意识

团队的规范发展离不开团队成员的配合，在调查中发现，很多“暴走团”成员并没有从维护公共道德的角度规范自身行为，例如在“暴走”途中出现随意扔垃圾、吐痰，擅自离队，不遵守交通规则等行为。芜湖市“暴走团”作为草根体育组织的成员也属社会组织的成员之一，要积极发挥组织自身的主观能动性，提高团队成员的公共道德，“暴走团”作为公共治理的主体之一，参与运动中的自律意识直接影响到公共治理的成效。

5. 结论与建议

5.1. 结论

草根体育组织是我国群众体育发展的重要载体，也是推动体育强国建设和全民健身战略实施的有效方式。本文以芜湖市徒步俱乐部为研究对象，以其包含的14支徒步队为调查对象进行实地调查，对芜湖市“暴走团”面临的困境进行分析，发现其具有大部分草根体育组织所面临的相同困境：

- 1) 合法性困境是草根体育组织面临的根本困境，其合法性的缺失导致其无法获得政府层面的指导和帮助。
- 2) “暴走团”成员组成复杂，流动性较大，以线上交流为主，管理难度较大，缺乏科学合理的管理模式。
- 3) 资源匮乏，获取资源的途径单一，组织的人力、物力、财力是影响生存困境的关键。
- 4) 相对体制内的体育组织，其属于弱势组织，难以发挥自身的作用。

5.2. 建议

草根体育组织的出现满足了我国广大基层人民的体育需求，突破草根体育组织的生存困境是草根体育组织发展的关键。

- 1) 拓宽合法性渠道，完善制度供给。
- 2) 增加定向购买服务，创新公共服务供给模式。
- 3) 完善薪酬激励体系，鼓励专业人才进入草根体育组织。
- 4) 健全组织章程，创立有自身特色的体育文化。

- 5) 团队多元化发展, 建立长远的发展目标和发展规划。
- 6) 提高对“暴走运动”的认识、树立科学的运动观念。
- 7) 规范自身行为, 明确主体意识。

基金项目

2023 年度安徽省科研编制计划项目“自组织理论视域下草根体育组织发展路径研究”, 科学研究项目 - 重点项目(批准号: 2023AH052879)。

参考文献

- [1] 汪流, 李捷. 社区草根体育组织:生存境遇及未来发展[J]. 武汉体育学院学报, 2011, 45(2): 17-21.
- [2] 陈伟. 基于“羊群效应”视角下暴走热现象的社会学分析[J]. 体育科技文献通报, 2018, 26(3): 141-142.
- [3] 杨志亭, 孙建华, 张铁民. 社会转型期我国草根体育组织发展的困境与培育路径[J]. 沈阳体育学院学报, 2016, 35(2): 66-70.
- [4] 周玲. 中国草根非政府组织的合法性危机与治理困境及应对策略探析[J]. 重庆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09, 15(2): 97-103.
- [5] 国务院. 关于印发全民健身计划(2016-2020 年)的通知[EB/OL]. <https://baike.so.com/doc/24430160-25263855.html>, 2023-12-21.
- [6] 国家体育总局. 体育发展“十三五”规划[EB/OL]. <https://baike.so.com/doc/24531837-25392059.html>, 2023-12-22.
- [7] 李艳茹, 汪普健, 张黎. 我国民俗体育文化及其资源的开发研究[J]. 体育文化导刊, 2007(7): 88-91.